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关于申报 2023 年度 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的通知

各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各有关企业：

根据《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穗文广旅规[2021]1 号）的相关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工作，并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和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为在广州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文化旅游产业研发、生产、服务、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机构。申报单位需财务制度健全，信用良好，提交的经营指标数据客观真实，在申报前两年内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以及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曾不当使用专项资金的单位取消 2023 年度数字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申报资格。

（二）申报单位需按照《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指南》）要求，提供具体可考量的实质性材料。

（三）申报项目须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已完成的项目。申

报项目计算的时间跨度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项目总投资的计算方式按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对该项目已完成的资金投入来计算，企业营收和税收的计算方法可以以财政年度为准。

（四）专项资金应用于日常运营和业务开支，不得用于发放员工奖金等福利性开支。必须积极配合政府部门的调研、监督、绩效评价和审计等工作。

（五）同一项目两年内只能按照从高不重复原则获得本办法的一次扶持，已获得本市市级财政同类扶持或补贴的项目，原则上不再从本专项资金中获得扶持。原则上每个单位（独立法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获奖奖励除外）。

（六）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按规定程序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和项目进行评审，提出评审意见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确定扶持名单及金额明细并予以资金扶持。经专家集体审议，项目扶持金额可视当年度资金总额和项目申报情况作适当调整而无需事先征得参评企业同意。

（七）申报单位须统一填写《诚信承诺书》，对违背《诚信承诺书》或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取消其三个年度的资金申报资格，对于冒领、截留、挪用、挤占专项资金的行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二、申报程序

（一）申报材料的填写和报送

1、各申报单位实名注册和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网站（网址：

<http://www.gdzwfw.gov.cn>），根据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的办事指南，下载《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及相关附件。

2、按申报类别顺序依次整理好申报材料。每一个申报类别所需材料，根据指南所要求的申请材料依次排列并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3、申报单位须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前，将《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纸质版和申报材料报送至所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由各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进行核查后初审加盖公章。

4、申报单位须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前，将装订成册的纸质版项目申请材料和电子版（用 U 盘存储，文件为 PDF 格式）报送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政策兑现综合受理窗口（办理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利路 61 号），逾期不予受理。

（二）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评审和审核。

（三）公示。我局对拟定的项目资金安排计划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市文广旅局官网进行公示 5 个工作日。

（四）下拨。我局将资金安排计划报财务部门批准后，即按程序和相关规定下达资金。

三、申报材料

1、《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2、申报单位材料：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身份材料。

3、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两年度单位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尚未出具 2022 年审计报告或因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可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2 年财务资料。

4、绩效目标表。

5、诚信承诺书。

6、所申报项目的文件。如获奖证书、投资文件材料、具法律效力的合同文本、项目进度情况以及具备佐证效果的图片和文本资料等。

7、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及具体通知文件中列明需提交的其他申报材料。

8、申报单位主动提交的其他材料。如单列的企业营收、税收材料等。

四、工作要求

本次专项资金申报，是贯彻落实《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重要举措。各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要严格按照本通知的各项要求，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广泛发动辖区内的相关企业和单位积极申报，认真做好核查工作，确保本次申报工作质量和效果。

专此通知。

附件：1.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指南

- 2.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 3.绩效目标表
- 4.诚信承诺书
- 5.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
项目情况汇总表
- 6.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
文化产业”项目政策问答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3 年 5 月 16 日

(联系人: 黄先生, 李小姐; 联系电话: 38925567、38925574)

附件 1

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指南

为落实文化强国战略，推动广州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要求，特制定本指南如下：

一、申报单位

（一）申报单位应是在本市从事文化旅游产业研发、生产、服务、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及其它机构。

（二）申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信用良好。

（三）申报单位提交的经营指标数据应客观真实。

（四）申报单位在申报最近 2 年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以及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五）曾不当使用专项资金的单位不具备 2023 年数字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申报资格。

二、扶持重点方向

符合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具有原创性和市场发展潜力，体现文化科技等业态融合和文化创意产业链延伸的文化和旅游新业态项目。

符合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方向，具有鲜明中国文化特色，

自主创新开发创作的动漫游戏、文创作品和产品。

符合新兴文化和旅游消费发展方向的文旅消费创新平台、数字文化旅游节展活动等项目。

三、扶持项目具体内容及资金分配计划

2023 年，“数字文化产业”项目专项资金计划分数字文旅新业态、动漫游戏、新兴文旅消费三类进行扶持。

（一）数字文旅新业态项目

1、数字文化产业项目。在数字音乐、视频、网络文化直播等行业取得较好经济和社会效益的数字文化项目；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引领新型文化消费的可穿戴设备、智能硬件、沉浸式体验平台、智能化舞台演艺设备、高端音视频产品项目；元宇宙、区块链和行业大数据应用、5G、VR/AR、AI、云计算等技术在文化旅游产业领域融合创新，取得较大技术突破或文化创新的项目；为数字文化产业发展提供内容支持及相关服务的数据统筹平台和数字展陈、数字演艺等解决方案的项目。

2、文化旅游新业态项目。利用数字技术提升文化旅游质量效益，创新文旅融合产品和业态，取得较大突破和创新的文化旅游项目；围绕新兴旅游市场的发展和消费需求，建设或提升旅游经营场所，创新旅游产品形态，产生较好经济社会效益的旅游项目。

以上项目计按照项目规模、创新程度、总体效益等综合评价，总扶持项目数量不超过 35 个，单项最高扶持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二）动漫游戏产业项目

1、原创漫画作品。已出版的主题积极向上、具有行业艺术水准，社会效益较好的原创漫画作品。

2、原创动漫作品。已正式上映、上线、发行，社会效益较好的原创动漫作品。

3、原创精品游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合法取得国内原创动漫、影视、文学作品版权进行研发，完成研发、公测并获得版号可上线发行的精品游戏项目。优先支持益智类、具有公益性、科普性的原创动漫游戏作品。

4、原创动漫舞台剧。原创或具有完整版权，在具备公演资格的影剧院进行公演或全国巡演的动漫舞台剧项目。

5、大型动漫游戏、电竞节展和行业奖项品牌活动。具有较大知名度和影响力，对培育动漫游戏产业具有较大带动作用的动漫游戏、电竞节展和专业型动漫、游戏、电竞奖项品牌活动。

6、获奖奖励。获得国际重要动漫游戏艺术奖项和国家级权威动漫游戏艺术奖项的项目。

其中 1-4 项按照作品质量、创作规模、创意创新和总体效益等综合评价，总扶持项目数量不超过 55 个，单项最高扶持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第 5 项按照行业地位、展会等级、场馆面积和平台规模等综合评价，给予不超过总投资额 30% 的资金扶持，总扶持项目不超过 10 个，单项最高扶持金额不超过 150 万元。第 6 项计对获得国际重要动漫游戏艺术奖项和国家级权威动漫游戏艺术奖项，给予项目单位 20 万元奖励，总扶持项目不超过 5 个。

（三）新兴文旅消费项目

1、文创消费产品。文化设计企业开发制造的具有较强艺术性、创新性的文创消费产品。

2、新兴文旅消费项目。顺应文化旅游消费升级趋势，促进体验消费、智能消费等文旅消费项目，以新技术运用为基础的元宇宙、虚拟人等沉浸式文旅消费和数字藏品交易等新兴文化旅游消费项目。

按照生产成本、产品品质总体效益等综合评价，总扶持项目上限为 25 个，单项最高扶持金额不超过 15 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专项资金申报文件。按具体申报项目填写《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等表格和文书材料（详见附件）。

（二）申报单位材料：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材料。

（三）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两年度单位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尚未出具 2022 年审计报告或因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可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2 年财务资料。

（四）绩效目标表。

（五）诚信承诺书。

（六）所申报项目的文件。如获奖证书、投资文件材料、具法律效力的合同文本、项目进度情况以及具备佐证效果的图片和

文本资料等。

（七）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及具体通知文件中列明需提交的其他申报材料。

（八）申报单位主动提交的其他材料。如单列的企业营收、税收材料等。

五、申报程序

（一）下发通知。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制定和下发年度申报通知。申报通知以书面形式下发广州市各区文旅（体）局，并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官方网站发布。

（二）自行申报。有意申报的申报单位收到申报通知后，实名注册和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下载《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及相关附件，对应填写相关内容和准备材料。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完成申报材料的审核和上传。

（三）资料审查。在申报截止日期前，由广州市各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会相关部门对本区扶持、奖励项目的申报单位和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并在《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上加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公章以示确认。

（四）专家评审。由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联合评审，提出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经联合评审专家小组集体审议，项目扶持细则和扶持金额可视当年度资金总额和项目申报情况作统一调整。

（五）主管单位审定。对联合评审确定的拟支持项目，由广

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按程序审定。

（六）结果公示。评审结果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官方网站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后，以书面形式下发广州市各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专项资金按申报单位在申报资料上填写的银行账户资料直接拨付。

六、申报要求

（一）认真组织。各申报单位应高度重视本次申报评审工作，从严把握标准，对照申报指南规定的条件与要求，认真准备申报材料，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如实申报。各申报单位要按照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原则，认真填写相关表格，提供相应材料，对材料真实性负责，严禁重复申报、虚假申报、变相多头申报，并由法人代表亲笔签署申报承诺书。

（三）监管到位。广州市各区文旅体局要重视申报项目的审查工作，要在审核材料的基础上对申报项目进行实地考察，确保申报单位和申报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要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督促申报单位规范使用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

附件 2

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表

(2023 年)

申报类别：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盖章)

申报项目人联系方式：

单位地址：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申报单位		申报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注册地址			
申报项目起止 时间	至		
申报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构成		法定代表人	
(1) 自有资金		法人手机	
(2) 政府扶持资金			
(3) 银行贷款资金			
(4) 其他资金		注册资本	
		员工总数	
年营业收入			
年纳税总额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开户账号			
项目概况: (此处简单概括描述, 可在后面表格中详细描述)			

项目创新点:

二、项目主要内容。(禁止无实质性建设内容的项目申报;禁止项目内容杂乱或项目内容无法考量的项目申报。)

三、项目总投资情况。(包括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用于完成该项目的费用,项目总投资的构成必须有根有据)

四、项目扶持情况

- (一)项目是否已获得过政府资金扶持。(已获得过的请列明)
- (二)项目是否正在申报其他政府资金扶持。(正在申报的请列明)

五、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等。 (二) 单位主要股东概况 (包括主要股东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所占股份比例等)。 (三)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基本情况。 (四) 申报单位人员、办公等情况。 (五) 申报单位财务有关情况。
六、申请扶持理由及扶持经费用途。 (一) 申请扶持理由。 (二) 扶持经费用途。
七、每一申报类别所需材料列表 (请将所需材料按顺序附在本表后, 一起装订成册) 1、《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2023 年)》; 2、申报单位材料: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复印件) 及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材料; 3、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两年度单位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尚未出具 2022 年审计报告或因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 可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2 年财务资料。 4、绩效目标表。 5、诚信承诺书。 6、所申报项目的文件。如获奖证书、投资文件材料、具法律效力的合同文本、项目进度情况以及具备佐证效果的照片和文本资料等。 7、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及具体通知文件中列明需提交的其他申报材料。 8、申报单位主动提交的其他材料。如单列的企业营收、税收材料等。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章):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意见

(盖章):

附件 3

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资金名称	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			
市级下达部门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申请资金企业	XXXXXXX 公司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金额	XXXX 万元		
	本次申请金额	XX 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值
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活动（场）次或 印发数量、点击 次数等，由申请 单位自行设定。	举办 xx 活动 xx （场）次
	2-效益指标	22-社会效益	工作成效	1、获得 xx 奖项； 2、提高 xx 水平； 3、达到 xx 效果； 4、获得 xx 成果； 5、体现 xx 价值
	2-效益指标	24-可持续影响	行业可持续影响	xx 可持续影响

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诚信承诺书

项目名称：

本单位郑重承诺：

1. 本单位近 2 年内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
2. 本单位符合《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指南》及相关文件的各项条件，不存在不予扶持的各类行为。
3. 本单位所申报的项目真实并具有可执行性。
4. 本单位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和资质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5. 本单位承诺对所获扶持资金不用于发放员工奖金等福利性开支。
6. 自觉接受社会、群众的监督，主动配合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的绩效评价和年度审计工作。
7. 本单位若出现申报材料弄虚作假或冒领、截留、挪用、挤占专项经费的行为，本单位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及一切后果。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XX 单位 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项目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 号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项目名称	申报类别	申报金额

备注：原则上每个单位（独立法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获奖奖励除外）

附件 6

2023 年度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数字文化产业”项目政策问答

一、常见问题和解答。

1、企业无法在申报截止日期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怎么办？

答：申报单位应提供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一年度单位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如上市公司尚未出具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或因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可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资料。

2、2023 年之前曾经拿过市政府补助的企业项目，本次是否还能够继续申报？

答：根据申报通知“已获得本市市级财政同级扶持或补贴的项目原则上不再从本专项资金中获得扶持”，2023 年度前已经获得市财政资金补贴的项目建议不再申报本资金项目。

3、同一项目能否同时申报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的不同类别？同一企业可否申请多个项目？

答：除获奖奖励外，同一项目只能申报同一类或同一项，不能重复申报或多头申报。原则上每个单位（独立法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获奖奖励除外）。

4、如何理解申报项目计算的时间跨度？

答：申报项目计算的时间跨度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所申报项目应在 2021 年 4 月 1 日后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

5、申报“动漫游戏产业项目”，需要提供什么具体的资料？

答：申报数字文化内容创作，除提供常规文件材料外，还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创作内容成品或样品。

（1）漫画、绘本的样品应按顺序和类别装订成册。

（2）动画的样品应提供装订成册的设定资料和画面截图，并将视频以网盘或网站的方式提供下载或观看的地址。

（3）游戏的样品应提供装订成册的产品说明资料和画面截图，并提供游戏测试版或 DEMO 版文件的下载地址。

（4）原创动漫舞台剧应提供装订成册的剧本、剧照、舞台和服装设计等基础资料，也可提供演出或排练视频。

6、如何理解“动漫游戏产业项目”1 至 4 项中“按照作品质量、创作规模、创意创新和总体效益等综合评价”的评价标准？

答：该评价标准与申报材料的质量相对应。即申报材料中对作品质量、创作规模、创意创新的佐证越丰富、越翔实，则特点越突出，越具备竞争力。总体效益指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评审时，优先考虑社会效益因素。

7、申报“文创消费产品”是否指已经有成品？规划设计中的产品可申报吗？

答：是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生产程序并产生成品的数字文创消费产品均可申报。

（1）已有产品的，可提供产品样品。

（2）因产品体积较大或价值较高，不便提供样品的，可提供装订成册的资料介绍、产品说明及清晰的产品全景图等资料。

(3) 获授权生产的产品，应有正规的授权书的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与原件相符章及企业公章。

8、专项扶持资金中，对原创精品游戏申报的具体标准和要求如何？

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合法取得国内原创动漫、影视、文学作品版权进行研发，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意设计，能代表行业水准和广州城市形象，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研发、公测并上线发行，能带来较好市场收益和社会效益的精品游戏项目。优先支持益智类、具有公益性、科普性的原创动漫游戏作品。

因近年游戏行业版号存在特殊情况，在评审时将对已有版号的游戏作品给予优先考虑。

9、申报“重要奖项获奖作品扶持”，但获奖证书仍未拿到，如何提供材料？

答：未取得获奖证书实物，但有正式的政府文件、官方网站公告或正规媒体权威发布链接地址可提供佐证的，具同等效力。申报单位应提供上述文件的彩色打印件，加盖与原件相符章及公章，并承诺在获得证书后补交有关材料。

10、什么是“其他申报材料”和“主动提交的其他材料”？

答：在提交申报指南指定的必须材料之外，广东政务服务网平台对申报单位和项目的资质有一定要求限制，届时以平台实际需要为准。此外，申报单位可提交非指定的其他材料，以丰富资料完整性和提升企业形象。例如，提供年度营业收入材料和税务收入材料，可让评委更了解企业规模和社会贡献。

11、为什么在政务平台上显示项目审核通过，但 2022 年扶持

资金名单上没有我们企业的项目？能否解释原因方便今年继续申报？

答：广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数字文化产业”项目申报是差额评审，每年申报企业数量远远大于扶持项目总量。申报过程中，在平台上显示的“申报通过”只是代表资料完整，通过了资料申报环节，不等同于项目已经获得扶持。

根据资金管理方法和申报指南的有关规定，各企业提交的资料由平台收集整理后，提交第三方机构进行联合评审，经联合评审专家小组集体审议，项目扶持细则和扶持金额可视当年度资金总额和项目申报情况作统一调整。纳入扶持的项目以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官网公示名单和下发通知的名单为准。

二、动漫游戏产业项目内容的基本说明

1、原创漫画作品指代表行业创作水准和广州城市形象，在2023年3月31日前完成出版，市场前景或社会效益较好的原创漫画作品。

2、原创动画作品指符合行业技术标准、具有自主开发引擎或软件技术，在2023年3月31日前正式上映、上线、发行，市场前景或社会效益较好的原创动画作品。

3、原创精品游戏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合法取得国内原创动漫、影视、文学作品版权进行研发，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意设计，能代表行业水准和广州城市形象，在2023年3月31日前完成研发、公测并上线发行，能带来较好市场收益和社会效益的精品游戏项目。优先支持益智类、具有公益性、科普性的原创动漫游戏作品。

4、原创动漫舞台剧指原创创作或具有完整版权的，在具备公演资格的影剧院进行公众演出或全国巡演的动漫舞台剧项目。

三、重要奖项的有关说明

1、经评审程序，得到行业公认、具公信力和历史沿革的国际级或国家级奖项，例如美国奥斯卡奖、法国昂西国际动画电影节奖、中国动漫金龙奖等。

2、经评比程序，在全国范围内有较大影响力和权威性的政府项目，例如“原动力”原创扶持计划等。

四、申报材料的有关说明

申报“动漫游戏产业项目”中以下子项，除提供常规文件材料外，还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创作内容样品。

（1）漫画、绘本的样品应按顺序和类别装订成册。

（2）动画的样品应提供装订成册的设定资料和画面截图，并将视频以网盘或网站的方式提供下载或观看的地址。

（3）游戏的样品应提供装订成册的产品说明资料和画面截图，并提供游戏测试版或 DEMO 版文件的下载地址。

（4）原创动漫舞台剧应提供装订成册的剧本、剧照、舞台和服装设计等基础资料，也可提供演出视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